

英才培养课程项目合作协议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第一中学

乙方：北京品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英才培养课程项目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作目标

面向顺义区杨镇第一中学及集团校学生，构建“物理竞赛+数学竞赛”双轨并行的英才培养课程体系。探索在深化教育改革背景下培育学生核心素养、创新拔尖人才选拔与培养模式的有效路径，提升学校理科教育品牌影响力，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引领带动作用。

物理竞赛课程方面：精心打造专业且系统的物理竞赛课程体系，致力于物理领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构建完整物理知识体系框架，培养高阶思维能力和实验创新能力，形成可推广的创新人才培养经验。

数学竞赛课程方面：精心打造专业且系统的数学竞赛课程体系，激发学生数学兴趣，拓宽学科视野，提升学生数学学科核心素养，培养兼具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的数学拔尖创新人才。

二、总体构想

1. 提供完备的教学内容

课程内容包括物理、数学竞赛知识要点，辅之配套同步习题、模拟考试与集训，让学生高效地掌握知识，打下良好的学科基础。

项目	课程目标
物理竞赛课程	构建完整物理知识体系框架（力学、热学、电磁学、光学等关键领域）；掌握省级竞赛解题技巧；培养高阶思维能力和实验创新能力；形成物理学科核心素养。
数学竞赛课程	深化高等数学与竞赛数学核心内容；掌握几何思维、数列与递推、组合数学、数学归纳法等关键领域；提升综合解题与应试能力；培养持续探索和追求数学的精神。

2. 设计科学的教学方案

综合设计学生选拔、教师授课、模拟测评、持续跟踪等教学环节，规范教学流程，提高



教学效果。

选拔机制：根据竞赛大纲标准，制定并实施严谨的选拔流程，包括初试与复试两大环节，全面科学评估学生基础知识和创新能力

动态评估：引入动态选拔与定期评估机制，持续关注学生学习进展与潜能变化

分层教学：采用"基础课程+拓展课程+卓越课程"三级课程体系，实施分层教学、项目式学习等创新培养模式

持续跟踪：建立学生档案，记录学习历程和成绩变化，制定个性化学习计划及升学规划

3. 配备优质的教学师资

要求选配有教学经验的竞赛领域专业人士及获奖选手。课程整合国内外优质竞赛资源，逐步搭建分层递进的学科学习框架。

特邀物理/数学竞赛领域专家及获奖选手参与授课与指导

构建"竞赛教练+学科导师+科研顾问"三维指导团队

建立教师专业发展共同体，通过集体备课、竞赛命题研讨、高校科研联动等机制提升教学水平

三、项目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0月31日

实施地点：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第一中学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计：¥750240.00元，大写：柒拾伍万零贰佰肆拾元整（见附件明细）

付款方式：双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进行结算：

合同签订后财政资金到账后，支付合同首付款，总金额的50%。

项目通过甲方验收后财政资金到账后，支付合同尾款，总金额的另50%。

发票要求：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等额正规发票，甲方根据发票金额付款，否则甲方可以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未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要求的发票，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但乙方不得因此怠于履行合同义务。

财政拨款说明：鉴于甲方付款依托于财政拨款，如遇财政拨款计划有变动，以款项实际到账金额、时间为准。因财政拨款变动导致甲方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信息变更：乙方上述信息发生变更的，应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因乙方未及时告知造成甲方付款迟延、付款不能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违约金：如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扣除乙方20%的总合同款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五、拟聘专家要求

（一）物理竞赛课程专家

一育



270°



资质要求： 区级学科带头人、北京市骨干教师、物理高级教师或同等级别

专业背景： 物理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具有丰富的高中物理教学及竞赛指导经验

竞赛指导经验： 具有物理奥林匹克竞赛指导经验，指导学生获得省级以上竞赛奖项者优先

教学能力： 具备优秀的教学方法和技巧，能够进行理论讲授、实验操作、案例分析、解题示范等多元化教学

（二）数学竞赛课程专家

资质要求： 正高级教师、北京市特级教师、中国数学奥林匹克高级教练员或同等级别

专业背景： 数学相关专业博士及以上学历，具有丰富的高中数学教学及竞赛指导经验

竞赛指导经验： 具有数学奥林匹克竞赛指导经验，培养出全国高中数学联赛一等奖获得者或 IMO 奖牌获得者优先

教学能力： 掌握最前沿的数学教学方法与策略，特别是针对竞赛数学的教学技巧

六、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所履行的服务质量或服务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中止接受服务，单方面解除合同，且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八、争议解决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和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甲乙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生效，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以任意方式对合同条款的增减及其他变更均无约束力。

2. 甲乙双方全部履行合同及相关附件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自然终止。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徐明杰印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5月11日

附件：项目明细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课时）	合价（元）	备注
物理竞赛课程项目明细表					
1	物理竞赛辅导课程 (秋季+春季)	480.00	336	161280.00	
2	物理竞赛集训课程 (暑假)	480.00	260	124800.00	
3	物理竞赛辅导答疑课程	480.00	84	40320.00	
4	物理竞赛教研活动	480.00	28	13440.00	
数学竞赛课程项目明细表					
1	数学竞赛辅导课程初 级班(春季+秋季)	480.00	126	60480.00	
2	数学竞赛辅导课程高 级班(春季+秋季)	480.00	336	161280.00	
3	数学竞赛集训课程 (暑假)	480.00	260	124800.00	
4	数学竞赛辅导答疑课 程	480.00	105	50400.00	
5	数学竞赛教研活动	480.00	28	13440.00	
总价（元）				750240.00	
					750240.00

长阳公司

150200027011